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童新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00707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32119729_113D2022633-01.pdf、1132119729_113D2022634-01.pdf)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（以下稱客委會）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之到校施測服務及客語認證輔導班開班，已開始受理申請，請踴躍申請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委會113年1月9日客會語字第11267014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到校施測服務為讓國民中、小學及高中職學生得在原校應考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，凡單一梯次達40人（含）以上，即可享有到校設置考場、原校認證之便利服務。
- 三、本案到校施測服務係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，包含提供應試設備、試務經費及客語認證輔導班開班申請補助、免費教學軟體等完整配套措施，已開放線上申請，請至客語能力認證官網「到校服務」專頁 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 查詢，或電洽考生服務專線0809090040。

四、檢附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「到校施測服務簡章」及「客語認證輔導班開班申請表」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